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讨论审议。

根据公司实际运营需要，拟删除《公司章程》经营范围中“房地产开发经营”项目。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修改前内容	修改后内容
<p>第一条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。</p> <p>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： 许可项目：煤炭开采；公共铁路运输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港口经营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；餐饮服务；住宿服务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检验检测服务；安全生产检验检测；建设工程施工；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</p>	<p>第二条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。</p> <p>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： 许可项目：煤炭开采；公共铁路运输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港口经营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；餐饮服务；住宿服务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检验检测服务；安全生产检验检测；建设工程施工；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</p>

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	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
--	--

修改后内容最终以山东省济宁市市级登记机关变更登记为准，除上述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8日